宁波GO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GO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GOY视讯")第八届董 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4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并于 2025年10月2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荆毅民先生主持, 应参加董事9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 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》

2025年9月17日,公司与深圳市泰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泰亨光 电"或"标的公司")股东查长春、查小刚、辜勇强签署了《关于深圳市泰亨光 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。公司向深圳市泰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泰亨光电"或"标的公司")股东查长春、查小刚、辜勇强收购其所持泰 亨光电70%股份,其中,收购查长春持有泰亨光电33.60%股份,收购查小刚持有 泰亨光电33.60%股份,收购辜勇强持有泰亨光电2.80%股份,对应标的公司股本 350万股("标的股权"),交易对价1.750万元。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支付股权交 易款,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将持有泰亨光电的70%股份。2025年10月10日,公 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由于工作人员未能准确理解披露要求,未在对外投资购买股权事项办理前履 行审议和披露程序。公司现就上述对外投资购买股权事项补充履行审批程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

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、反对1票、弃权0票。

反对原因:董事宋孟基于标的公司财务风险、规模与市场竞争风险,故对本 议案投反对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《关于深圳市泰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;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